

二〇〇八年七月三日  
中西區地區管理委員會  
第 161 次會議報告

事項	負責部門	跟進事項
1. 中西區路面開掘工程	路政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繼續提供有關區內路面開掘情況的省覽表。</li> <li>密切注意有關路面開掘工程引致的環境及交通問題。</li> </ul>
2. 中區海旁發展計劃 (第三期中區填海計劃)	土木工程 拓展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添馬艦及舊天星碼頭外的填海工程已完成，現正進行公共設施及餘下的填海工程。整項工程預計於 2009 年年底完成。</li> </ul>
3. 中西區露宿者聚居 黑點問題	社會署 食環署 警務處 民政處	<p><u>上環永樂街/摩理臣街</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由於有關露宿者已沒有在有關地點出現，個案社工將會結束個案跟進服務。</li> </ul> <p><u>卑路乍街 63-65 號</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個案社工繼續探訪卑路乍街 63-65 號的露宿者。他只願意與社工短暫對話、堅持露宿及拒絕談及其住屋計劃。個案社工會繼續跟進及輔導他脫離露宿生涯。</li> <li>據資料顯示 2008 年 4 月至 5 月間，警務處並沒有接獲投訴有關露宿者於上述地點造成滋擾的事宜。</li> <li>民政處曾聯繫卑路乍街 63-65 號的業主，建議放置大型花盆在該處或轉介個案予警方跟進，但該業主並不贊同放置花盆及不認為該名露宿者對他們造成任何滋擾，暫無意向警務處尋求協助。民政處將繼續與該業主跟進有關露宿者問題。</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就區內多個露宿者黑點，民政處將於 7 月初統籌有關部門的聯合清理行動。</li> <li>有關露宿者聚居的問題，食環署及警務處會繼續參與由民政處統籌有關部門的定期聯合清理行動，並會加強清掃及清洗露宿者聚居黑點。</li> </ul>
4. 西祥街（堅尼地城） 渠臭問題	渠務署 環保署 食環署 路政署 屋宇署 民政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環保署於 2008 年 5 月在區內 19 個評估點進行了 1 次氣味評估，結果顯示總體氣味水平為佳至一般。</li> <li>就公共污水渠接駁的調查，環保署曾聯同渠務署人員於 5 月進行了 1 次調查，沒有發現錯誤接駁的地方。</li> <li>就屋宇污水渠接駁的<u>第四期調查</u>，環保署和屋宇署人員於 4 月及 5 月進行 2 次跟進調查，其中包括: i) 翡翠閣及翡翠商場(卑路乍街 35A) 和ii) 海傍大廈(卑路乍街 37A-37)。目前未有發現錯誤接駁的地方。環署會聯同渠務署人員跟進該大廈共用污水渠接駁的調查。</li> <li>屋宇署於 4 月至 6 月初，聯同其他政府部門就太生大</li> </ul>

事項	負責部門	跟進事項
		<p>廈、利達樓、卑路乍街 63-65 號、福安大廈、海怡花園 1 座及海怡花園 2 座展開的<u>第五期調查</u>，詳情如下：</p> <p>(i) <u>太生大廈(山市街 1A)</u>：初步調查懷疑有平台搭建物及有污水非法排放至清水渠，現正聯絡有關平台搭建物業主安排視察，屋宇署及環保署會安排在該大廈中進行色粉測試；</p> <p>(ii) <u>利達樓(卑路乍街 57-61 號)</u>：據調查結果顯示，並未有污水渠非法接駁至清水渠；</p> <p>(iii) <u>卑路乍街 63-65 號</u>：初步調查並未有污水渠非法接駁至清水渠，惟當日部份沙井蓋有雜物阻塞，未能查察。民政處正協助聯絡有關的大廈管理公司，清理後巷內之雜物。待清理工作完成後，屋宇署會再聯同其他部門檢查未完成的部份，就有關發現排水渠位置與記錄不符，屋宇署及環保署人員會安排進一步色粉測試；</p> <p>(iv) <u>福安大廈(北街 23-25 號)</u>：屋宇署於 4 月 24 日的聯合調查當中，由於接駁該大廈的政府污水井位於北街泊車位內，而該泊車位有車輛在停泊，以致未能完成檢查，而樓宇範圍內的後巷亦有部份沙井蓋被雜物阻塞，未能查察。民政處正協助聯絡有關的大廈管理公司，清理後巷內之雜物及聯絡運輸署將位於北街的泊車位暫時封閉。待有關工作完成後，將再聯同其他部門到上址進行檢查。</p> <p>(v) <u>海怡花園 1 座及 2 座(山市街 1 號)</u>：調查並未有發現污水渠非法接駁至清水渠，惟發現清水沙井內有沙石造成輕微淤塞，屋宇署將發信要求大廈法團清理有關的清水沙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除例常清理工作外，路政署暫無其他跟進事項。</li> <li>• 食環署的潔淨服務承辦商除在卑路乍灣一帶街道進行日常清掃工作外，亦已加強清理在該處的集水溝及增加清洗街道的次數至每星期 1 次，而懷疑曾被非法排放/傾倒污水之黑點位置的馬路集水溝的清理次數更增至每星期 2 次。另外，除恆常巡查該處附近一帶的食肆外，食環署人員亦於不同時段（包括在深晚時分）到上址一帶進行突擊巡查，如發現有食肆在後巷進行洗滌活動及非法排放/傾倒污水，便會採取適當的執法行動，但在過去兩個月的巡查中，並未發現有該等違法情況。</li> <li>• 區議會環工會在 6 月 18 日就卑路乍灣渠臭問題舉行非正式會議，進行了詳細討論，民政處將會統籌各負責部門加強跟進工作。</li> <li>• 有關部門將於 7 月中展開第六期的聯合巡查工作，重點巡查民政處在 5 月進行的渠臭紀錄調查中表示受到</li> </ul>

事項	負責部門	跟進事項
		渠臭「嚴重影響」的7座大廈。
5. 五聯碼頭政府土地的臨時用途	規劃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檢討範圍內的土地用途會受擬議的四號幹線影響。規劃署向運輸及房屋局了解得知鑑於四號幹線是整體運輸其中一環，政府會待西區的新發展項目進展情況，繼續檢討四號幹線的計劃。因此，規劃署會就有和沒有四號幹線兩個方案進行有關檢討。</li> <li>● 規劃署正研究在檢討範圍內提供公屋的可行性。</li> <li>● 由於興建港鐵西港島線將會臨時徵用區內部分休憩用地，例如科士街臨時遊樂場，故此委員會建議在檢討土地用途時，考慮撥出部分土地作為臨時的休憩場所，以供區內市民享用。</li> </ul>
6. 中西區衛生黑點清理行動	屋宇署 食環署 民政處 房屋署 地政總處 警務處 社會署 環保署	<p>1. <u>摩星嶺徑</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食環署人員會定期巡視摩星嶺徑一帶『打野戰』熱點。在過往的巡查中均發現有關地點的衛生情況保持良好。</li> <li>● 據資料顯示 2008 年 4 月至 5 月期間，警務處並沒有接獲任何投訴有關摩星嶺徑『打野戰』造成滋擾的個案。此外，警方會繼續參與由民政處統籌跨部門的聯合行動。</li> </ul> <p>2. <u>東來里</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食環署人員每天都會派員在東來里環保廢物回收商一帶巡查及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根據紀錄，在過去半年，食環署曾向環保廢物回收店負責人及有關違反潔淨條例的人士共作出 8 次檢控。</li> <li>● 食環署會繼續參與由民政處統籌的聯合行動，以改善東來里的情況。</li> <li>● 警方繼續積極執法。警方在東來里一帶共發出 61 張交通違例罰款通知書及 4 張雜物阻街傳票及 4 個口頭警告。警方會繼續密切留意，並採取適當行動。於 4 月至 5 月警方並未接獲東來里有關噪音之投訴。</li> <li>● 在 5 至 6 月期間，環保署共接獲 2 封由區議員轉介有關在公眾地方發出噪音的投訴信。就此，環保署職員在進行巡查時，亦勸籲回收商盡量減少噪音滋擾，並向投訴人解釋可向警方尋求即時協助。</li> <li>● 民政處正安排在東來里放置大型花盆，預計在 7 月份內完成。</li> <li>● 委員會建議由環工會參考中西區地區清潔委員會過往就衛生黑點所制訂的準則，重新編訂有關準則，並邀請區議員及分區委員會委員提交區內衛生黑點的建議，由環工會依據各地點衛生問題的嚴重程度編排優先次序，以作跟進及監察。</li> </ul>

事項	負責部門	跟進事項
7. 中西區防止蚊患所採取的措施	食環署 民政處 地政處 康文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中上環及西營盤” 和 “西環” 由 2008 年 4 月份至 5 月份的誘蚊產卵器指數如下： <u>中上環及西營盤</u> 4 月: 1.9% , 5 月: 7.3% , 6 月: 10.9%。 <u>西環</u> 4 月: 0% , 5 月: 9.3% , 6 月: 5.9%。</li> <li>● 地政處承辦商在中西區已圍網的政府土地進行滅蚊剪草工作，已於 4 月份內完成。</li> <li>● 食環署已加強在蚊患黑點、後巷、地盤及私人樓宇(包括天台、天井和平台)的控蚊及滅蚊工作。</li> <li>● 康文署會繼續加強場地的清潔及執行防止蚊患的措施。</li> </ul>
8. 薄扶林道寶翠園入口的行人安全問題	運輸署 路政署 民政處 警務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警務處在 2008 年 4 月至 5 月間祇接獲 1 宗涉及車輛碰撞的交通意外報告。警方會繼續留意上址的交通情況。</li> </ul>
9. 堅尼地城社區綜合大樓外的交通狀況	運輸署 食環署 警務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運輸署建議於石山街及北街路口加設交通燈號，以改善石山街及北街的行人過路設施，並已於 2008 年 6 月 13 日諮詢有關部門，包括警務處、路政署、民政處、消防處及機電工程署，有關文件正在傳閱當中。</li> <li>● 運輸署表根據其「運輸策劃及設計手冊」，並不適宜在停車場出入口加設「黃格」，而現時出入口處已有「讓」的路牌，以提醒駕駛者留意並讓路予行人，已是恰當的措施。</li> <li>● 在 4 月至 5 月期間，警務處在在堅尼地城社區綜合大樓一帶共發出 37 張交通違例罰款通知書，53 個口頭警告。警方會繼續檢控違例車輛。</li> <li>● 食環署在近期的巡查中，發現行人道保持清潔。</li> <li>● 委員會建議把停車場出入口的路面改鋪為與行人路面不同，而與行車路相同，藉以提醒行人留意車輛的出入。運輸署表示會考慮意見以研究改善工程。</li> </ul>
10. 中西區綠化總綱圖進度報告	土木工程 拓展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顧問公司已整理社區論壇收集到的意見，並因應這些意見修訂中西區餘下地區綠化總綱圖的初稿。修訂本已提交 2008 年 6 月 20 日的中西區綠化及美化工作小組會議上討論。</li> </ul>
11. 羅便臣花園大廈污水渠工程	渠務署 屋宇署 環保署 民政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羅便臣花園大廈業主立案法團所委聘的認可人士，已與屋宇署進行商討有關工程細節。</li> <li>● 認可人士於 2008 年 6 月 16 日與屋宇署開會商討有關工程事宜。會上認可人士表示會於 6 月底或 7 月初提交圖則給屋宇署審批。</li> <li>● 認可人士已於 7 月 2 日預先傳真提交圖則的信件予屋</li> </ul>

事項	負責部門	跟進事項
		<p>宇署，部門在收到文件後將會盡快作出跟進工作。</p>
<p>12. 威靈頓街的支撐物及木店</p>	<p>屋宇署 食環署 民政處 警務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業主委聘的認可人士在 2008 年 4 月 30 日向屋宇署提交一份有關改善工程的初步報告，而屋宇署亦於 5 月 7 日與該認可人士舉行會議，並就有關建議報告提出意見。</li> <li>● 認可人士及其結構工程師在進行詳細勘察後，發現大廈的懸臂式露台有危險及支撐架有嚴重的鏽蝕情況，故此根據建築物條例提交通知書及圖則予屋宇署，並獲批准進行緊急工程以拆除懸臂式露台及支撐架，有關工程已開展並在進行中。</li> <li>● 警方會繼續密切留意，並採取適當行動。於 4 月中至 5 月，警方對木店外違例泊車造成阻塞之車輛司機，共發出 6 張交通違例罰款通知書及發出 2 個口頭警告。警方會繼續巡查並採取適當行動。</li> <li>● 食環署人員在近期的巡視中，並無發現有人在木舖店前鋸木引致妨礙食環署人員清掃街道，而該處的潔淨情況亦保持良好。食環署人員會繼續密切留意上址情況及採取適當行動以確保行人路清潔。</li> </ul>
<p>13. 威靈頓街 52-54 號及 56-58 號之間滲水事宜</p>	<p>屋宇署 食環署 民政處 警務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路政署已於 2008 年 5 月 8 日完成路面重鋪及修復工程，包括重鋪該段凹凸的行人路及馬路旁的臨時排水渠道。</li> <li>● 據屋宇署最近的視察，路政署已修復路面，同時有關滲水問題已經停止。</li> <li>● 食環署人員會繼續留意該處的環境衛生情況及採取適當行動，以保持環境清潔衛生。</li> <li>● 委員會同意把有關事項從續議事項查察表中刪除。</li> </ul>
<p>14. 南里街道改善計劃</p>	<p>食環署 警務處 運輸署 地政處 民政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警務處在 2008 年 4 月至 5 月間祇接獲 1 宗交通投訴事項，並在南里一帶共發出 20 張交通違例罰款通知書，22 個口頭警告。警方會繼續加強巡邏並檢控違例車輛。</li> <li>● 食環署正透過民政處諮詢公眾在日富里設置小販攤位的可行性。民政處示待食環署回覆一些細節及技術性的補充資料後，將會盡快進行公眾諮詢。</li> <li>● 有關設置停車位的建議，民政處表示業主同意負責管理有關停車位，並會就此提交計劃，稍後民政處在進行地區諮詢後，將會提交建議予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審批。</li> </ul>

事項	負責部門	跟進事項
15. B570CL 號工程計劃一堅尼地城綜合發展區建築物、構築物和煙囪拆卸工程移除樹木的安排	土木工程拓展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土木工程拓展署正就補種樹木地點研究的結果，與中西區綠化總綱圖顧問協商。隨後會將資料文件提交至中西區綠化及美化工作小組討論。</li> <li>• 拆卸工程現正進行中，預計可於 2009 年年中完成。</li> </ul>
16. 建議擴闊羅便臣道與柏道交界的行人路	地政總署 運輸署 路政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路政署已在 2008 年 5 月 29 日回覆了運輸署有關擴闊柏道近列堤頓道的行人路之事宜，指出有關工程在安裝欄杆後，只可加闊路面約 150 毫米，故此並不值得及不符合成本效益以進行有關工程。</li> <li>• 運輸署已請路政署就有關建議及其斜坡工程作進一步研究，待有研究結果後，會向土力工程處提交設計及知會民政處。</li> </ul>
17. 堅道敷設水管工程的交通安排	水務署 民政處 運輸署 警務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期 5 個月的試點工程已告完成。相關之臨時交通措施證實運作良好。</li> <li>• 試點工程期間，行人路工程完成約 550 米水管的敷設(另有約 200 米臨時水管)。</li> <li>• 至於行車路工程則順利修復了約 100 米水管(即由樓梯街至 129 號大成大廈一段)，並就拉喉、蒸喉及駁水工序，進行了 3 晚夜工，效果理想。當中兩晚(4 月 24 及 29 日)，獲個別區議員視察，並就機械操作時之聲響控制給予意見；日後施工將作進一步改良。</li> <li>• 而為期約兩年的堅道工程已於 5 月 28 日正式全面展開。</li> <li>• 緊接試點工程，會於 129 號大成大廈至鴨巴甸街一段行車路施工。未來，工程將會向東繼續伸展。</li> </ul>
18. 正街行人路面擺放貨物問題	食環署 地政總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由 2008 年 4 月至 5 月期間，食環署人員曾發出 3 張傳票，檢控在公眾地方展示貨物作販賣用途而引致阻塞的店舖負責人。食環署人員會繼續留意該處情況及採取適當的執法行動。</li> </ul>
19. 處理位於東街的非搭建物的事宜	路政署 地政署 食環署 屋宇署 民政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摩囉上街 42 至 44 號太榮樓地下面向東街之舖面的伸建物：摩囉上街 42 至 44 號太榮樓為屋宇署 2007 年度的違建物大規模清拆行動的目標大廈，屋宇署已於 2008 年 3 月向地下之商舖發出命令，要求清拆過大的伸建物(包括其面向東街之伸建物)。</li> <li>• 至於其他舖面的伸建物，屋宇署經作出評估後，認定該等違建物不屬須優先採取執法行動的類別。不過，屋宇署已於 2 月向關業主/佔用人發出勸籲信，請他們自發地拆除該違建物。</li> <li>• 民政處會適當地作出協調工作，以確保屋宇署的清拆行動可順利進行。</li> </ul>

事項	負責部門	跟進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食環署人員會因應店舖違例在公眾地方販賣及妨礙清掃街道採取適當行動。</li> </ul>
20. 迎奧運美化市容行動	路政署 食環署 地政總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食環署的建議工作項目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gt; 於奧運前一星期至奧運完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加強清理路面香口膠漬及污漬；</li> <li>(ii) 加強清理街道上非法街招及橫額；</li> <li>(iii) 加強清理路面廢物及廢紙箱旁垃圾；</li> <li>(iv) 加強清潔垃圾收集站及廁所；及</li> <li>(v) 更換街上殘舊的環保箱、廢紙箱及狗糞收集箱。</li> </ul> </li> <li>&gt; 在奧運項目舉行期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vi) 加強巡邏，防止小販在主要街道和通道擺賣而引至阻塞；及</li> <li>(vii) 加強巡視及檢控違反清潔法例人士。</li> </ul> </li> </ul> </li> <li>● 路政署的建議工作項目包括於7月底前完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清洗道路設施；</li> <li>(ii) 清洗道路中央護欄；</li> <li>(iii) 巡查及油漆路上行車線；</li> <li>(iv) 清洗行人天橋。</li> </ul> </li> </ul>
21. 中西區突發事件的處理和跟進－六月七日水浸事件	渠務署 水務署 路政署 警務處 消防處 民政處 效率促進組 土木工程拓展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表列區議會於6月26日舉行特別會議後要求部門跟進的主要工作事項，民政處將統籌各部門舉行會議落實各項目的跟進工作。</li> </ul>